

黃帝內經素問校注

上册

郭寶林 主編



郭靄春

(以下按姓氏筆書爲序)

吳仕驥

高文鑄

郭洪耀

郭靄春

鄭恩澤

韓冰

編寫

主編

王玉川

方藥中

張燦珮

史常永

余瀛鰲

審定

黃帝內經素問校注

(上册)

人民衛生出版社

郭靄春

主編

(以下按姓氏筆畫為序)

吳仕驥

高文鑄

郭洪耀

編寫

郭靄春

鄭恩澤

韓冰

王玉川

方藥中

張燦琿

史常永

余瀛鰲

審定

黃帝內經素問校注

(下冊)

人民衛生出版社

(京)新登字 081 号

責任編輯 呼素華

黃帝內經素問校注

(上 册)

郭繩春 主編

人民衛生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崇文區天壇西里10號)

人民衛生出版社膠印廠印刷

新華書店北京發行所發行

850×1168毫米32開本 20 $\frac{1}{2}$ 印張 4插頁 422千字

1992年9月第1版 1992年9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印數: 00 001—4 200

ISBN 7-117-01676-0/R·1677 定價:18.00元

[科技新書目269—214]

(京)新登字 081 号

責任編輯 呼素華

黃帝內經素問校注

(下 册)

郭霽春 主編

人民衛生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崇文區天壇西里10號)

人民衛生出版社膠印廠印刷

新華書店北京發行所發行

850×1168毫米32開本 20 $\frac{3}{8}$ 印張 4插頁 421千字
1992年9月第1版 1992年9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印數: 00 001—4 200

ISBN 7-117-01677-9/R·1678 定價:18.00元

[科技新書目269—215]

內容提要

《黃帝內經素問》（簡稱《素問》）作爲中醫學理論專著的鼻祖對它的研究代不乏人，有闕《素問》的語譯本、注釋本及各種校勘本社會上多有流傳，然而這些大多爲一家之言。本書是在國家中醫藥管理局組織下進行的科研項目之一，經過全國專家論証，作者歷經數年之久，在原有資料的基礎上又挖掘出一些新的資料，採衆家之長，結合自己的見解，整理研究了這部《素問》。內容設有提要（針對每一篇）、原文、校勘、注釋、按語几項，名曰《黃帝內經素問校注》。另外，尚有它的姊妹篇《黃帝內經語譯》同時出版。

本書資料豐富，校勘翔實，訓解得當，其中對《素問》的一些研究論點，經全國有閱專家審定，代表了八十年代研究的最新水平，實用於臨床、教學及廣大中醫愛好者閱讀參考。

出版者的話

根據中共中央和國務院關於加強古籍整理的指示精神，以及衛生部一九八二年制定的《中醫古籍整理出版規劃》的要求，在衛生部和國家中醫藥管理局的領導下，我社在組織中醫專家、學者和研究人員在最佳版本基礎上整理古籍的同時，委托十一位著名中醫專家，歷時七、八年，對規劃內《黃帝內經素問》等十一部重點中醫古籍，分別進行整理研究，最後編著成校註本十種、語譯本八種、輯校本一種，即《黃帝內經素問校註》、《黃帝內經素問語譯》、《靈樞經校註》、《靈樞經語譯》、《傷寒論校註》、《傷寒論語譯》、《金匱要略校註》、《金匱要略語譯》、《難經校註》、《難經語譯》、《脈經校註》、《脈經語譯》、《中藏經校註》、《中藏經語譯》、《黃帝內經太素校註》、《黃帝內經太素語譯》、《針灸甲乙經校註》、《諸病源候論校註》、《神農本草經輯校》等十九種著作。並列入衛生部與國家中醫藥管理局文獻研究方面的科研課題。

在整理研究過程中，從全國聘請與各部著作有關的中醫專家、學者參加了論證

和審定。以期在保持原書原貌的基礎上，廣泛吸收中醫學理論研究和文史研究的新成果，使其成爲研究重點中醫古籍的專著，反映當代學術研究的水平。因此，本書的出版，具有較高的學術價值。

然而，歷代中醫古籍的內容是極其廣博的，距今的年代又是極其久遠的，有些內容雖然經過研究，但目前尚無定論或做出恰當解釋，有待今後深入進行。

人民衛生出版社

校注說明

《黃帝內經素問》校注，是衛生部暨國家中醫藥管理局古籍整理規劃中的重點項目之一，在天津中醫學院的組織和領導下，付諸實施。其校注體例，基本上是按照局發《中醫古籍校注通則》進行的。整個《素問》整理研究課題分校注本和語譯本兩部分。本校注本的整理研究，主要從四個方面入手，即「提要」、「校勘」、「注釋」、「按語」，後附《校注後記》。茲將各項內容的具體撰寫情況簡要說明如下：

一、工作底本：

本書校注整理，是以人民衛生出版社影印明·顧從德翻刻宋本為底本，卷次篇目保持不變，並保留王冰注文和林億等新校正語，原書篇後之音釋，本次校注未予收錄。

二、提要：

每篇的宗旨及主要内容，言簡意賅地加以概括說明。

三、校勘：

綜合運用校勘的四校方法，並充分吸取前人校勘成果。四校又以對校為主，慎用

理校。在校經文的同時，並全面校正王冰注文。凡經文、注文中有所文、衍文、脫漏、倒置，以及有疑似之處，均寫出校記，按統一脚注序碼排列於每段經文、注文之後。關於原文的處理和校文的撰寫，按以下原則和方法進行：

(一)、凡底本文字，一律不予改動，一切問題，在校文中說明。

(二)、凡底本與校本或據校各書不一，顯系校本或據校各書誤者，一般不出校。但有些與底本之文易混淆者，出校文以明之。

(三)、凡底本與校本或據校各書不一，顯系底本有誤者，均出校文，並注明某某誤，某某是，某某衍，某某當刪等字樣。

(四)、凡底本與校本或據校各書不一，而文義並通時，寫出校文，並盡可能提示傾向性意見。

(五)、凡底本與校本或據校各書不一，而文義並通，難以定奪是非者，亦出校文，加以注明。

(六)、凡底本與校本或據校各書不一，底本義勝，而校本或據校各書亦有一定參考價值者，亦出校文，提供讀者參考。

(七)、雖底本與校本一致，但有訛誤疑似之處，而無他校書可資訂正者，參考前人校勘之成說，進行校正，并出校文說明。

(八)、雖底本與校本一致，但文義不通，或前後矛盾，或上下不協，而無任何資料參正者，即利用本校進行前後互證、上下互參，或以注校經。

(九)、凡遇訛誤之處，用對校、他校、本校均不能解決，又無前人校文可參者，採用理校，即以文義文例、文辭用韻、文勢銜接、形聲字體校，并出校文。

(十)、凡遇訛誤之處，採用「四校」之法均感不妥者，則出校文存疑。

校勘所用各種版本、前人校稿、他校所用書目，以及本次校勘所用的具體辦法，詳見《校注後記》第五部分。

校勘引用各種版本一律用簡稱；他校書籍一般亦多用略稱；採用前人成果，或用人名，或用書名，或人名書名並用，若需核實，亦可檢《校注後記》第五部分。

對於林億校語，不校不注。凡業經宋臣校正，又無新的資料補充者，不再出校，避免重複。

四、注釋：

注釋包括詞義訓詁和文句注釋兩個方面，目的是闡明文義和醫理。所注詞句，用脚注序碼標出，同校勘序碼統一排列。訓詁注釋範圍和具體方法如下：

(一)、凡難字、僻字、異讀字，均加注音，注音採用漢語拼音加直音字的方法。

(二)、凡詞義費解，或有歧義，或有僻義者，均出注訓解，並出書證。

(三)、凡醫理難明、義理隱晦者，均加注釋，昭明經旨。

(四)、凡各注互異，酌量並存其說，或提出傾向性意見。

訓詁採用聲訓、形訓、義訓三種方法，其中以「以聲求義」為主，以「因形立義」為輔。聲訓、形訓不能解決者，採用「據文證義」的方法。

訓詁以有關專著及漢唐舊注為依據；出證以準確、精當為宗旨，避免繁瑣考證。注釋以今解為主，力求深入淺出，明白易懂。

注釋、訓詁與校勘內容統籌兼顧，合理安排，作到文理與醫理的統一。

五、按語：

主要是揭示有關經文的實質和深遂的內涵，以及它在理論與臨證上的重要意義。具體是：

凡醫論精闢有必要引導深入研究者；凡歷代爭議較多，需加以論斷仲裁者；凡理論能聯系實踐，對臨證有指導意義者；凡思想內容聯系到其它學科，能够開濶學習思路者，酌加按語。

按語本着有按則按，不予勉強的原則進行，避免以偏概全，廣泛議論。

六、附錄：

書後附錄《素問遺篇》，即《刺法論》、《本病論》兩篇。因其是唐宋之際人偽作，故只校不注，僅供研究《素問》者參考。

七、校注後記：

為了便於讀者對本書的全面瞭解，僅就圍繞與《素問》有關的一些問題，及本次整理的方法、特點，作為《校注後記》附於最後，其內容共分五個方面：

(一)、《黃帝內經素問》的著作時代。

(二)、《黃帝內經素問》的書名、卷數、及版本源流。

(三)、《黃帝內經素問》的主要內容、學術思想、及學術價值。

(四)、歷代校勘、注釋《黃帝內經素問》的概況。

(五)、本次校注整理《素問》的方法、特點及體會。

本書作為部級科研課題，於一九八三年九月接受任務，成立以郭靄春教授為首的《素問》整理研究課題組，並開始編寫。課題組成員如下（按姓氏筆畫為序）：

吳仕驥 高文鑄 郭洪耀 郭靄春 鄭恩澤 韓冰

本課題於一九八五年九月由衛生部中醫司古籍整理出版辦公室組織召開論證會，正式通過課題論證。參加論證人員如下：主任委員：張燦琄 副主任委員：方藥中 委員（按姓氏筆畫為序）：王士福 史常永 馬繼興 凌耀星 劉廣洲 古籍辦公室負責人宋志恒同志主持參加了課題論證。

本課題於一九八八年九月完成初稿，復經主編一再修改，於八九年九月完成，並分送專家預審。於一九八九年十二月通過書稿審定。參加審定人員有（按姓氏筆畫為序）：王玉川 方藥中 史常永 余瀛鰲 張燦琄 人民衛生出版社中醫編輯室主任白永波同志受國家中醫藥管理局委託，主持了審定稿會議。本書責任編輯呼素華同志參加了課題論證及書稿審定兩次會議，並在整個編寫過程中給予了大量

幫助。

《黃帝內經素問語譯》本，同「校注本」一起，經過了課題論證及書稿審定，與《黃帝內經素問校注》本同時出版，其編寫說明詳見該書。

重廣補注黃帝內經素問序

臣聞安不忘危，存不忘亡者，往聖之先務；求民之瘼，恤民之隱者，上主之深仁。在昔黃帝之御極也，以理身緒餘治天下，坐於明堂之上，臨觀八極，考建五常。以謂人之生也，負陰而抱陽，食味而被色，外有寒暑之相盪，內有喜怒之交侵，天昏札瘥，國家代有。將欲斂時五福，以敷錫厥庶民，乃與歧伯上窮天紀，下極地理，遠取諸物，近取諸身，更相問難，垂法以福萬世。於是雷公之倫，授業傳之，而《內經》作矣。歷代寶之，未有失墜。蒼周之興，秦和述六氣之論，具明於左史。厥後越人得其一二，演而述《難經》。西漢倉公，傳其舊學。東漢仲景，撰其遺論。晉皇甫謐刺而為《甲乙》，及隋楊上善纂而為《太素》。時則有全元起者，始為之訓解，闕第七一通。迄唐寶應中，太僕王冰篤好之，得先師所藏之卷，大為次註，猶是三皇遺文，爛然可觀。惜乎唐令列之醫學，付之執技之流，而薦紳先生罕言之，去聖已遠，其術晦昧，是以文注紛錯，義理混淆。殊不知三墳之餘，帝王之高致，聖賢之能事，唐堯之授四時，虞舜之齊七政，神禹修六府以興帝功，文王推六子以敘卦氣，

伊尹調五味以致君，箕子陳五行以佐世，其致一也。奈何以至精至微之道，傳之以至下至淺之人，其不廢絕為已幸矣！頃在嘉祐中，仁宗念聖祖之遺事，將墜於地，迺詔通知其學者，俾之是正。臣等承乏典校，伏念旬歲，遂乃搜訪中外，哀集衆本，竊尋其義，正其訛舛，十得其三四，餘不能具。竊謂未足以稱明詔，副聖意，而又採漢唐書錄古醫經之存於世者，得數十家，敘而考正焉。貫穿錯綜，磅礴會通，或端本以尋支，或泝流而討源，定其可知，次以舊目，正繆誤者六千餘字，增注義者二千餘條，一言去取，必有稽考，舛文疑義，於是詳明，以之治身，可以消患於未兆，施於有政，可以廣生於無窮。恭惟皇帝撫大同之運，擁無疆之休，述先志以奉成，興微學而永正，則和氣可召，災害不生，陶一世之民，同躋于壽域矣。

國子博士臣高保衡、光祿卿直秘閣臣林億等謹上